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2月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并于2020年12月1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自建智慧健康科技产品产业化基地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数据融合驱动的智为健康云服务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实施方式的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按照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条件已满足，公司301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301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按照相应解锁比例正常解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注销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12 日